

# 云南省国土资源厅

云国资厅〔2016〕-32号

## 云南省国土资源厅转发国土资源部办公厅 关于组织开展第四批国土资源科普 基地推荐命名工作的通知

各州、市国土资源局，省测绘地理信息局，省地质调查局，各有关单位：

根据国土资源部办公厅下发的《关于组织开展第四批国土资源科普基地推荐命名工作的通知》(国资厅函〔2016〕831号)的要求，现将《国土资源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开展第四批国土资源科普基地推荐命名工作的通知〉》转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做好科普基地推荐工作，申报材料于7月10日前报送省国土厅科技与对外合作处。

联系人：省国土资源厅科技与对外合作处 帅建红

联系电话及传真：0871—65712113 13608860899

电子邮箱：yngtdwhzc@126.com





16-M771

# 国 土 资 源 部 办 公 厅

国土资源厅函〔2016〕831号

## 国土资源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开展 第四批国土资源科普基地推荐命名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国土资源主管部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国土资源局，中国地质调查局，武警黄金指挥部，部其他直属单位：

为贯彻落实《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实施国土资源科普工作规划，加强科普基础设施建设，自2009年以来，国土资源部分三批共命名了138家国土资源科普基地（以下简称“科普基地”）。各科普基地通过制定实施科普工作计划和发展规划，加强了基础设施建设，壮大了科普队伍，开展的经常性和重大科普活动，在质量、频次、影响力等方面都有了较大提升，成为国土资源领域重要的科普阵地。根据《国土资源科普基地推荐及命名暂行办法》，现开展第四批科普基地的推荐和命名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推荐要求

推荐对象应符合《国土资源科普基地标准》（以下简称《基地标准》）的要求，并选择合适类型（包括科技场馆类、资源保护类、科研实验类），如实填写申报书。

### 二、推荐组织

国土资源部科技与国际合作司负责指导和协调此次科普基地推荐命名工作，国土资源科普基地管理办公室（以下简称“科普

基地办”）承办具体事务性工作。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国土资源主管部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国土资源局，中国地质调查局，武警黄金指挥部和部其他直属单位为此次科普基地命名工作的推荐单位，负责组织开展本地区、本单位的推荐工作。各推荐单位要高度重视，严格按照《基地标准》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查，择优推荐。部将严格进行形式审查，申报材料与《基地标准》不符的，即视为形式审查不通过。

为突出科普基地示范效应，本次推荐命名将严格控制数量，命名不超过30家科普基地。同时，为优化科普基地类型结构，促进各类科普基地的全面均衡发展，鼓励推荐科研实验类科普基地，同等条件下将优先命名科研实验类科普基地。此次推荐不限制推荐名额，请各推荐单位按照《基地标准》要求，严格把关，高质量推荐科普基地。

### 三、推荐材料填报

本次推荐命名工作采用网上与书面申报相结合的方式。2016年5月20日后，申报单位可登录国土资源科普基地评选评估管理信息系统（<http://www.kepujidi.org>）进行网络填报。推荐单位需在2016年6月30日之前完成网络初评审核。网络填报指南和注意事项请参见《科普基地评选评估管理信息系统使用手册》（可在前述网址下载）。

网络申报和初评审核结束后，需在线打印纸质申报材料（纸质材料必须与网上信息严格一致），加盖依托单位、推荐单位公章，于2016年7月20日前（以邮戳为准）将纸质申报材料一式12份，及申报材料光盘（含申报书电子版，图片、视频等相关

附件)一式2份报送至国土资源科普基地管理办公室,逾期不予受理。材料包装上请注明“国土资源科普基地申报材料”。

#### 四、联系方式

##### (一) 国土资源部科技与国际合作司

联系人:徐浩、谢秀珍

电话:010—66558427、66558410

##### (二) 国土资源科普基地管理办公室

联系人:周艳、何哲峰、王妍、崔鑫

电话:010—66557467

##### (三) 网络申报技术咨询

联系人:詹玉、王海山

电话:010—88555840、13911309080

附件:国土资源科普基地申报书格式



附件

## 国土资源科普基地申报书

申 报 单 位 :

申 报 类 型 :

负责人(签字) :

依 托 单 位 :

推 荐 单 位 :

国土资源部

二〇一六年五月

## 填写说明

1. 申报书由拟申报国土资源科普基地的单位编写。
2. 表中所有填报项，有则填报，无则填“/”。选择类项目请在选项前的“□”内打“√”。
3. 填报项中凡是涉及到“年”指标的，均指 2013 年 1 月 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平均值（如不足三年，按已有年计算平均值）；其他项均指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
4. “申报单位”指拟申报国土资源科普基地的单位名称，可以是法人单位，也可以不是法人单位，如“中国地质博物馆”或“成都理工大学地质灾害防治与地质环境保护国家重点实验室”。
5. 申报单位是法人单位的，“依托单位”与申报单位相同；申报单位不是法人单位的，“依托单位”是申报单位所在的法人单位。
6. “建成/揭碑开园时间”一栏，科技场馆类科普单位填写主体场馆建成并向公众开放的时间；地质公园、矿山公园等资源保护类科普单位填写正式揭碑开园的时间，以批复文件时间为准，只具有建设资格尚未揭碑开园的不能申报科普基地；各级实验室、野外观测台站等科研实验类科普单位建成时间以相关批复文件时间为准。
7. 科普网站或网页指建有宣传、展示科技类博物馆整体情况和科普内容的网站或网页。
8. 财政资金指所有来自国家财政的资金，包括上级、本级财政拨款，项目专项资金等。
9. 其他资金指所有来自社会的、专用于与科普相关的资金，包括企业、个人投资，社会捐赠，以及通过横向项目申报、申请补助补贴、社会奖励等方式获得的资金等。
10. 依托单位意见需加盖法人单位公章，重点实验室或二级学院等盖章无效。
11. 申报书没有字数限制，各部分之间不要简单重复表述。第三部分（基本条件）按照《国土资源科普基地标准》相应内容逐项详细填写，与此有关但未在《国土资源科普基地标准》中明确要求的内容可在第二部分（基本情况）中说明。
12. 文本要求用计算机打印，字迹清晰，规格统一为 A4 纸，正文一律用小四号宋体，标题用小四号黑体，1.5 倍行距。申报书主件、专家咨询意见和附件 1-4 一并装订成册，不额外制作封皮，胶装。
13. 申报书一式 12 份，同时提交电子版。
14. 随同申报书，需同时提供附件 5 所列的资料、5 分钟视频等材料一套。

## 国土资源科普基地申请概况表

<b>1. 基本情况</b>				
申报单位				
申报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场馆类 <input type="checkbox"/> 科研实验类 <input type="checkbox"/> 资源保护类			
依托单位				
依托单位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科研院所 <input type="checkbox"/> 高校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建成/揭牌开园时间	年    月	开始科普活动时间	年    月	
年开放天数	天	年参观人数	人/年	
科普网站或网页地址		年公众访问量	人次	
开放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免费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费 (        元)			
联系人		Email		
联系电话		传   真		
通讯地址				邮编
已获相关称号 或奖励				
<b>2. 面积 (单位: 平方米)</b>				
科技场馆类	常设展厅面积		临时展厅面积	
科研实验类	实验场地面积		用于科普活动 场地面积	
资源保护类	园区面积		科普场馆面积	
<b>3. 科普人员构成 (单位: 人)</b>				
在职人员		本科以上学历		
科普专职人员		科普兼职人员		
<b>4. 科普收入与支出 (单位: 万元)</b>				
年科普经费来源	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科普经费支出	科普设施支出		科普研发支出	
	科普活动支出		科普作品支出	
<b>5. 科普活动</b>				
临时展览	次/年	临时展览参观人数	人次/年	
科普讲座	举办____场/年, 听众____人次/年	科普培训	举办____场次/年, 参加____人次/ 年	

依托单位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推荐单位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国土资源科普基地管理办公室形式审查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 **一、基本情况**

### **(一) 单位概况**

(简要介绍单位基本情况，开展科普工作的硬件软件保障条件等)

### **(二) 科普工作情况**

(简要介绍已开展科普工作情况，说明近五年已开展的重大科普活动及效果等)

## **二、基本条件**

### **(一) 分类条件**

(按照《国土资源科普基地标准》第四部分的分类条件要求，逐项说明)

### **(二) 一般条件**

(按照《国土资源科普基地标准》第四部分的一般条件要求，逐项说明)

## **三、已取得的科普成果**

(包括取得广泛影响的重大科普活动，研制的展教成果，制作的科普作品，科普受众数量，培养的专、兼职科普人才，获得奖励等)

## **四、发展规划、计划或设计方案**

(参照《国土资源科普基地标准》第三部分的任务要求，结合自身特点，提出未来五年的科普工作规划、以及 2013 年度工作计划，包括硬件的完善、重大科普活动的策划及预期效果、科普人员的培养、具体措施等)

## **五、推荐单位组织的专家咨询意见**

## **六、附件**

### **1. 批复文件**

(地质公园、矿山公园、重点实验室、野外科学研究观测基地等由相应部门进行命名建设的，均需提供正式命名批复文件复印件)

### **2. 近 3 年开展科普活动情况列表**

(包含活动时间、地点、活动名称、活动形式、活动主要内容、参与人数、主要受众人群、投入经费等信息)

### **3. 正式出版科普作品列表**

(包含正式出版的科普图书或音像制品名称，作者，出版时间，发行量等信息)

4. 科普规划计划

(提交已经确定正在实施的科普规划或计划全文文本)

5. 其他有关资料清单

(上述附件均与申报书一起装订成册，另外的资料，如获奖证书、出版科普作品、5分钟视频等列出资料清单)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